

新竹縣議會第 20 屆第 15 次臨時會

第 4 次會議紀要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1 日（星期五）15 時 2 分

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員：

張鎮榮、王炳漢、邱靖雅、吳旭智、林禹佑、朱健銘、鄭美琴、
林碩彥、蔡志環、歐陽霆、張珈源、陳凱榮、蔡蕙鎧、何建樺、
甄克堅、羅美文、陳栢誠、吳菊花、吳傳地、何智達、徐瑜新、
羅仕琦、呂宛庭、范曰富、張良印、陳星宏、黃豪杰、彭余美玲、
鄭朝鐘、上官秋燕、楊昌德、林昭錡、邱坤桶、王辰翔、林秉君、
劉建民

列席人員：

縣政府：

民政處處長：陳建淳

人事處處長：陳美志

政風處處長：連心蘭

主計處處長：黃訓佳

地政處處長：古瓊漢

社會處處長：陳欣怡

勞工處代理處長：蔡淑貞

農業處處長：傅琦嫩

警察局局長：林建隆

稅務局局長：黃國峯

環境保護局局長：蕭宏杰

動物保護防疫所技正：林志成

新竹瓦斯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林滿

新竹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詹皓智

原住民族行政處處長：雲天寶

財政處處長：彭惠珠

工務處處長：戴志君

產業發展處處長：陳偉志

交通旅遊處處長：陳盈州

行政處副處長：高佩菁

新聞處處長：顏章聖

教育局局長：楊郡慈

消防局局長：陳中振

衛生局局長：殷東成

文化局局長：朱淑敏

本會：

秘書長：余金勳

法制室主任：劉守裕

議事組主任：吳建河

記錄：曾稚椀、羅文君

主席：張議長鎮榮

余秘書長金勳：

- 一、縣府主管異動如下：原警察局宣介慈局長調任，由警政署刑事局科技犯罪防制中心主任林建隆接任局長職務。
- 二、縣府應出席局處長已公文向本會請假的有-新竹瓦斯股份有限公司邱總經理世昌；由林副總經理滿代理列席，動物保護防疫所彭所長正宇；由林技正志成代理列席，行政處周處長秋堯；由高副處長佩菁代理列席。
- 三、出席議員已達開會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告開會。

主席宣告開會

報告今日議程及確認

今日議程：

上午：審查議案及蒐集資料。

下午：審議縣府及議員提案

縣府一般提案：

(一)文化類甲 47 號：

案由：文化部補助本縣辦理「典藏再進化-114 年新竹縣美術館典藏購藏計畫」，計畫總經費 142 萬 9,000 元，因 114 年未編列是項經費，擬請同意於 114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5 年度預算「文教活動-文教業務」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議員提案：

工務類 282、283、284、285、286、287、288、289、290、291、
292、293 號。

交通旅遊類乙 364、365、366、367、368、369、370、371、372、
373、374、375、376、377、378 號。

勞工類乙 25 號。

產發類乙 71 號。

農業類乙 82、83、84 號。

教育類乙 190、191、192、193、194、195、196 號。

文化類乙 43 號。

民政類乙 42、43 號。

社會類乙 73、74、75、76、77、78、79、80、81、82 號。

政風類乙 4 號。

衛生類乙 44、45、46、47 號。

環保類乙 74、75、76、77、78、79 號。

警政類乙 52、53、54、55、56 號。

消防類乙 31、32、33、34 號。

審議結果：以上均照案通過。

散 會：15 時 50 分